

唐山市曹妃甸区三届人大
五次次会议文件（9）

关于唐山市曹妃甸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唐山市曹妃甸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唐山市曹妃甸区财政局局长 郑洪涛

各位代表：

受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及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的一年，是爬坡过坎、攻坚克难的一年，更是成果丰硕、态势向好的一年。今年以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区委工作要求，积极落实区人代会及区人大常委会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聚焦扩财源、保重点、惠民生、强绩效、促改革、防风险，实干干实、快干干好，在加快城市发展转型，各领域各方面都取得了一系列突破性、引领性的进展成效。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序。

——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全区收入完成 1310576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等 394065 万元，收入总计 1704641 万元。全区支出完成 128887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2.9%，同比增长 6.7%，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347499 万元，支出总计 1636376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 6826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全区收入完成 114993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2%，同比增长 11.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等 835300 万元，收入总计 1985230 万元。全区支出完成 12274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4.7%，同比增长 22.1%，加上债务还本支出等 669185 万元，支出总计 1896627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 88603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全区收入完成 1440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14.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及上年结转 328 万元，收入总计 14729 万元。全区支出完成 900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7%，加上调出资金 4436 万元，支出总计 13443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 1286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全区收入完成 3497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2%，同比下降 6.3%。全区支出完成 3378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8%，同比增长 4.4%。新增结余 1183 万元。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这一年，我们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区委决策部

署，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培植财源、统筹资金、落实政策、深化改革，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支撑保障。

（一）同心协力抓收入，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一是全力推进财源建设。密切关注全区经济形势变化和政策变动，紧盯重点税源，动态研判收入形势，及时采取针对性的措施，确保依法依规应收尽收；制定《2024 年全区财税挖潜增收保收关工作方案》，加强部门联动综合治税，在不折不扣将减税降费政策落到企业的同时加强异常税收行为的分析核查，加强对重点纳税大户的关注，同时抓好零散税收收入，防止跑冒滴漏。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31.1 亿元，同比增长 10%，总量全省第一。**二是多渠道争取上级支持。**紧密跟踪上级政策动向，积极争取转移支付等政策工具支持，全年累计争取上级资金 16.75 亿元。**三是开展减税降费政策宣传月活动。**印刷 2024 年减税降费政策宣传册、明白卡 3000 余套，已发放至园区、场镇、相关执收部门及重点企业，支持各部门广泛宣传减税降费政策，提升政策宣传精准度；在政府网站更新《唐山市曹妃甸区执行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唐山市曹妃甸区执行的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公示《我国支持科技创新主要税费优惠政策指引》等减税降费政策，让广大纳税人及时了解各项优惠政策最新动态。

（二）集中财力强保障，把钱花在刀刃上

一是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坚持“大钱大方，小钱小气”，精打细算花每一分钱，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从严控制非重点、非刚性、非必要支出，全年共节约资金4.87亿余元，重点用于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民生保障。二是建立结余资金常态化清收机制。对项目结余资金、超期结转资金、低效无效资金等一律清理收回统筹使用，共收回2023年及以前年度部门结余的存量资金4002万元，统筹优先用于“三保”方面工作或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三是从严把好投资项目关口。细化分类造价标准，严格财政评审，重点审核“量价费”三个主要关口，做到工程量计算完整准确，材料价格统一合理，取费标准严格规范。全年全区共完成评审项目207项，送审金额共35.74亿元，审减金额2.87亿元，审减率8.03%。

（三）坚定不移惠民生，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健全财政教育投入机制，全年教育支出 9.59 亿元，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切实改善普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二是社会保障有力有效。全年拨付救助资金 2460 万元，及时发放低保、特困、孤儿、残疾人高龄老人等生活补贴，确保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拨付专项资金 1372 万元，用于殡葬、养老服务等社会福利支出；拨付优抚安置资金 5904 万元，按时兑现优抚对象、退役军人、军转移交等群体安置补贴政策，维护了社会稳定。三是支持高质量充分就业。全年拨付就业资金 2515

万元，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给予就业创业补贴，积极落实“凤凰英才”补助政策，不断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我区就业创业。四是支持提高卫生服务水平。全年拨付专项资金24107万元，用于医疗卫生支出，支持公立医院和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强化公共卫生管理、疾病预防控制和计划生育工作。

（四）强村富民促提升，绘就共同富裕新图景

一是拓宽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资金筹措渠道。通过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等手段，2024年上级下达我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030万元，争取盐碱地综合试点中央直达资金20000万元，用于耕地土质改良；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3404万元，补贴面积36.39万亩；同时，全年安排巩固脱贫成果与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64.71万元，主要用于结对帮扶承德市滦平县。二是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提升。2024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862万元，不断提升“这么近 那么美 周末到河北”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三是绘就“和美乡村”画卷。2024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总投资1862万元，其中安排财政奖补资金1477万元，惠及11个场镇，32个村，通过对“村内户外”公益事项给予奖补，切实改善村内街道硬化、街道雨水排放、街道照明设施购建、村民休闲活动场所等基础设施面貌，促进村级公益事业发展。

（五）深化财政改革强基础，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一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进一步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基础，健全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

强化成本效益分析，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和效果；推动评价结果运用，削减低效无效支出，使有限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今年上半年，在全市县级财政运行绩效考核中，我区排名第一。

二是持续加强财会监督管理力度。严格落实上级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了全区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切实有力维护财经秩序；及时规范处理政府采购投诉举报，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高效推进各项巡视、审计、督查检查、专项整治指出问题整改工作，推动财政管理效能不断提升。

三是不断健全预算管理制度。督促指导区直部门进一步编细、编实预算，着力提高年初预算的到位率和科学性。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新增政府采购预算审核环节，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收回管理制度，压实各级预算单位编准编实编细政府采购预算责任，全年全区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3161 万元，节支率 3.26%；持续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不断完善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功能和流程，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信息化水平和财政治理效能不断提升。

四是开展“三乱”问题整治行动。对照“三乱”问题方面整治重点从严从实开展排查工作，对全区 40 家执收单位进行了全面自查，对 8 个执收部门的 13 项收费项目进行重点抽查，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排查范围直达最基层，不断完善规范有序、公开透明的收费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五是开展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工作。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

知》文件精神，制定我区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办事指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事项一次性告知单、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审批受理审查细则等，为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保驾护航。

（六）未雨绸缪防风险，推动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是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建立高位推进全面统筹的化债工作机制，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健全完善涵盖全口径地方债务化解、风险动态监测预警等化债政策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一债一策”具体实施方案，坚持聚焦重点、综合施策，统筹采取过紧日子、盘活资产资源、用足用好化债政策等措施，足额支付政府法定债务本息，严控新增隐性债务，有效压降政府隐性债务余额。**二是实现高质量“退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牵头负责、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本着“统筹兼顾、近远结合”的原则，结合工作实际，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分子与分母、存量与增量，加强债务形势、财政收入分析研判，确保各项工作无缝衔接、高效顺畅，预计全口径债务率降至 300% 以下，实现高质量顺利“退红”。**三是切实保障基层“三保”安全。**积极统筹财政资源，切实优化保障机制，突出抓好监督管理，从严从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确保全区职工工资福利和基本民生款项按时足额发放。**四是推进融资平台公司转型发展，**形成政府和企业界限清晰、责任明确、风险可控的良性机制，完善市场化经营管理机制，着力提高资产运营质量效益。

2024 年全区财政工作取得较好成效，这是区委统揽全局、

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政协监督指导的结果，是全区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坚定信心、共同努力、迎难而上、扎实工作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财政收入后劲乏力、刚性支出持续扩张、过紧日子思想仍未树牢、各类监督愈加趋严、债务管控面临高压态势、基层财政运行形势严峻等方面未有明显改变，给当前财政发展带来了困难挑战。但发展的有利条件也十分显著，“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政策思路给基层以时间和耐心，“一揽子”化债持续推进等利好政策值得期待，我区自身一些利好因素提振了发展信心。

二、2025 年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市委、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科学研判我区发展实际，**2025** 年全区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

2025 年预算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总要求，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强化落实重大政策保障能力；始终坚持过紧日子思想，持续优化支出结构，艰苦奋斗、节用裕民；始终坚持依法提质增效，强化资源统筹、严格预算编制、规范预算管理、深化预算改革、提高资金绩效；始终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聚焦高质量发展、基本民生保障、防范债务风险，充分发挥财政的治

理基础和支柱作用。

（一）2025 年预算安排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全区收入安排 1299354 万元，可比增长 7.0%（因国家政策变化，市以下财政体制相应调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按比例部分缴入市级国库），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等 411604 万元，收入总计 1710958 万元。全区支出安排 1420856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290102 万元，支出总计 1710958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区收入安排 1104049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等 423276 万元，收入总计 1527325 万元。全区支出安排 1159945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367380 万元，支出总计 1527325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区收入安排 10359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及上年结转 1391 万元，收入总计 11750 万元。全区支出安排 8642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3108 万元，支出总计 11750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区收入安排 37371 万元，增长 6.9%。全区支出安排 36772 万元，增长 8.8%。新增结余 599 万元。

（二）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1.为兜牢“三保”工作底线，按照国家规定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安排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等“三

保”支出 129989 万元。

2.为提升民生福祉，增加人民的幸福感，安排民生实事工程资金 12095 万元。

3.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安排风险防范资金 50000 万元。

4.为保障政府职能部门高效运转和履职需要，安排资金 166782 万元。

5.为化解全区政府债务风险，安排政府债券偿债等支出 297500 万元。

6.支持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城市管理维护养护、教育卫生事业提升、农业农村环境改善，统筹推进各项社会民生事业发展，安排重点项目及事项资金 579680 万元。

7.为保障各类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安排人才专项资金 3000 万元。

8.为支持区属重点国有企业发展及化解隐性债务，安排资金 1114297 万元。

9.土地收储补偿安排资金 10000 万元。

10.优化营商环境等安排资金 5000 万元。

11.推进新城的经济建设，安排资金 236100 万元。

12.安排预备费 16200 万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三、2025 年预算执行重点工作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谋

划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做好财政预算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区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区委“1476”工作思路，锚定方向目标，坚决推进落实，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一）聚焦强谋划，着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坚持全区“一盘棋”理念，精准把握经济走势，加强前瞻性趋势性研究，加强政策储备，用好政策空间，着力提升宏观政策支持高质量发展的效果。保持财政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在发展中破解困难，在增长中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坚决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提高针对性、有效性。强化向上对接，全力争取各类政策、债券、资金，支持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

（二）聚焦强统筹，着力增强重大战略财力保障。注重统筹收入与支出、统筹需要与可能、统筹当前和长远，灵活用好财政资金、资产、资源，不断提升财政平衡能力。加强财政政策与就业、产业、区域、科技、环保等政策协同配合，强化政策统筹，确保同向发力、形成合力，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强化政策工具统筹，优化组合专项债、国债以及税费优惠、财政补助等多

种政策工具，综合施策，最大限度地提升政策调控实效。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树牢过紧日子理念，把“习惯过紧日子”作为财政长期坚持的方针，严控非必要支出，把牢预算支出、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把更多的财政资源腾出来，统筹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

（三）聚焦强改革，着力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健全转移支付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绩效管理。深入推进财政法治体系建设，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更多应用信息化、数字化手段支撑财政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加大政策统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

（四）聚焦强管理，着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定期开展财政运行监测，做到动态监测、分类管理、精准施策，及时发现化解风险隐患，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建立健全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和支持性政策措施，加大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力度，严控新增隐性债务，逐步降低风险水平。量力而行开展项目建设，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以及脱离财力可能的项目。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扎实开展新一轮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格转移支付资金监管，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各位代表，任重道远须策马，风正潮平好扬帆。2025 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

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奋楫争先、赓续前行，为奋力开创曹妃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附件：表 1：2024 年曹妃甸区收入预算完成情况汇总表
表 2-1：2024 年曹妃甸区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汇总表
表 2-2：2024 年区本级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汇总表
表 2-3：2024 年南堡开发区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汇总表
表 3：2024 年曹妃甸区收支预算平衡情况汇总表
表 4：2024 年曹妃甸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表
表 5：2024 年曹妃甸区社保基金预算完成情况汇总表
表 6：2025 年曹妃甸区收入预算情况汇总表
表 7-1：2025 年曹妃甸区支出预算情况汇总表
表 7-2：2025 年区本级支出预算情况汇总表
表 7-3：2025 年南堡开发区支出预算情况汇总表
表 8：2025 年曹妃甸区收支预算平衡情况汇总表
表 9：2025 年曹妃甸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表
表 10：2025 年曹妃甸区社保基金预算情况汇总表